

# 读书书读后感(优秀8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读书书读后感篇一

今天我们学习了《古人谈读书》这篇课文，深受启发。

陶渊明说过：“盛年不重来，一日难再晨。及时当勉励，岁月不待人。”既然学习如此重要，那么怎么学？这个问题让《古人谈读书》来回答你。对我来说，第五句“学如不及，犹恐失之”的启发最大。这句话的意思是学习像在追赶什么东西，总怕追不上，追上了又怕失去。“学而不厌”，如果追上了就认为不会失去，这说明你满足了，这是不可能学好的，你总会遇到比自己厉害的人。

毛主席说过，饭可以一日不吃，觉可以一日不睡，书不可以一日不读。就像追赶东西，一天不追，就会被落下一大段，就不可能追到了。

相信有许多人像我一样，什么班级第一呀，什么年段第一呀，取得了一点小成绩就开心得不要不要的。记得上学期，有一次考试我得了第一，开心极了，向妈妈要奖。上课老师分析试卷，我都没怎么听了，结果错的我根本不会。这就是认为自己赶上了就会失去。说句实话，我有时候甚至没有努力去赶。毛主席说过，事上无难事，只要肯登攀。所以只要努力，就决不会追不上；只要坚持，就永远不会失去。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努力不是为了美好的'现在，而是

为了更好的明天！

## 读书书读后感篇二

在这封信中，他没有直接指出女儿的错误之处，没有说“你的做法是不对的”这类直截了当的话。他写出了女儿的种种错误做法，将女儿和自己的做法作对比，含蓄婉转，意在使女儿能自己主动地认识到自己的错误并及时加以改正，这可比严肃的说教管用多了。

刘墉是位大作家，他满腹经文，所见、所闻可比很多人都多，人生的阅历也更丰富。但在他的女儿面前，他并没有摆出大作家的架子，高高在上地向女儿灌输大道理，更没有一味地批评，字里行间里，充满了一位父亲对女儿深深的爱。在他向女儿提要求、提建议时更是蕴含了他对女儿无限的期待。如果我有一位这样的父亲，我一定会感到无比地幸福。他的女儿今天所创造的辉煌也是与她开明的父亲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

从今以后，我要按照刘墉先生的读书方法，多思考，多温习，做个快乐的读书人！

## 读书书读后感篇三

书能把我们带到无边无际的宇宙，书能把我们带到奇妙的童话世界，书是我们的良师益友，我们应该多读书，从书中收获知识。

我看过的书还不少，看《大名人小故事》的时候，我被里面的一位位名人的故事所感动。读《世界未解之谜》，发觉这世界是多么的奇妙.....

有一次，我发现家里信箱中，期盼已久的《童话世界》到了，我迫不及待的拿了出来，津津有味地读了起来，这一看就是

一个多钟头，直到爸爸叫我去吃饭，我才从书中的故事情节中回到了现实世界，可又极不情愿地把书放掉，边吃饭还便看书，连夹菜也不看一眼，结果可想而知，喝汤的时候被烫到了，爸爸只好把我的书给没收了，我虽极不情愿，可又没有办法，只好乖乖的吃饭了。

我有个“坏习惯”，不把书看完，是不善罢甘休的。所以常常在做作业的时候，偷偷地拿出故事书来看，一旦被发现，免不了被骂一顿，因此，每次看书的时候，感觉像是在“窃读”，我想，像我一样有这种“坏习惯”的人，一定也体会过这种感觉吧。

从书中，我也收获了不少的好词、好句，现在和爸爸比赛成语，一点也不用发愁了，信手拈来，脑子里随时都会蹦出好多个，看，这就是读书的好处。

读书的益处三天三夜也说不完的。需要我们慢慢的体会。

## 读书书读后感篇四

作为学生，最大的困惑便是读书，它不仅关系到你的未来，还影响着你的一生。

读书看似简单，却也不简单，但说它难，那就要看你读书认不认真了。一个好的习惯，铸就学习的成功。这句话是毋庸置疑的，习惯代表你的性格，你个人的形象，也能看出你做事是否认真，仔细，沉稳，不浮躁。

同在一个学校，同处一个班级，同样的老师，同样的作息时间，到了期末，为何成绩的差异让人不堪直视。说智商的问题，家庭背景的差异，以及不感兴趣等等这些，来弥补掩盖成绩不好的漏洞，这些全部都是借口。既然你能机灵地想到既能欺骗老师，又能哄住家长的借口，为何不能将书读好，提升自己的成绩。

家长对你娇宠惯了，你要什么就买什么，老师站在讲台上苦口婆心的讲解知识，细心的批改作业，还要为学生的安全担忧等等。这么多能让你奋斗的动力你却不在乎，却为了一个伤脑筋的游戏经常熬夜，为了一部对生活没多大帮助的电影浪费大好的光阴，白天上课你没有精神，晚上该休息时却躲在被窝里看其他东西，把学习没当回事，把父母的辛辛苦苦当作三分钟感动，把老师的讲解认为理所应当。学习只关乎你个人的前途，拿你自己的前途看玩笑，何必呢。

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年轻的时候把心用在正当的事上，老了才不会懊悔。不要总找一些听起来很有道理的理由和借口，你若真的问心无愧，认真对待学习，那成功也不会食言，必然离你不远。

成败就在年轻时，收起你贪玩的心，拿出勇气和决心，做到心无旁念，奋斗吧！

## 读书书读后感篇五

读书，好像是一件苦差事，不然，为什么有人头悬梁、锥刺骨呢？读书，似乎是一件快乐的事，否则，为什么有人可以不睡觉、不吃饭，却不可以不读书呢？而我之所以爱读书，是因为它带给了我无穷的乐趣。

一个大书架塞满了书，古今中外，天文地理，无所不有，看哪本都可以，不用着急，一本一本看。那么多古圣先贤在默默地等着你，你可以向诸葛亮去请教兵法，和司马迁讨论古往今来，可以跟孔子学习做人的道理。书里面有引人入胜、一波三折的故事情节，有意味深长、发人深思的深刻哲理，还有很多的寓言童话也在等着你，可以与凶恶的大灰狼斗智斗勇，和可爱的小白兔一起做游戏，跟农夫一起耕地。在书的世界里，我学到了课堂上无法学到的东西，这就是读书的乐趣之一。

读书给我带来的乐趣还不止这些。比如说，寒假中，我与弟弟进行了一场辩论赛。一开始，我侃侃而谈，弟弟也不甘示弱，高谈阔论。比赛进入了高潮，书中的好词妙句一个劲地向外跳，我越说越有劲，而弟弟却几次被逼得无言以对。结果当然是我赢了，我心里高兴极了，心想，这可是我平时读书多的功劳啊！

在课堂上，我一次又一次地从容应付老师的“突然袭击”；在课后，同学们有什么课外难题都来找我；在填古诗比赛中，我获得了100分的好成绩……这些也是读书给我带来的乐趣。

如果把一本书比作一棵树，那么读书的乐趣就是树上的果实；如果把一本书比作一片大海，那么读书的乐趣就是里面游动的条条鱼儿；如果把读书比作一片夜空，那么读书的乐趣就是那一颗颗闪烁的星星。

读书有这么多的乐趣，你是不是手也觉得痒呢？是不是也想翻开一本书瞧瞧呢？那么，就让我们都来读书吧！因为读书的乐趣是无穷的。

## 读书书读后感篇六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周密，科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庄重，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辨，凡有所学，皆成性格。

——摘自《谈读书》

关于“读书”这么个涉及多方面的话题，我一直认为“读书多”不如“读书精”，选一大堆毫无营养的书藉，让那些无聊的文字充斥你的大脑，倒不如先一本修心养神的书藉来升华你好，正应文章第一句话“读书足以怡情。”

文章还讲到“盖天生才干犹如自然花草，读书然后知如何修

剪移接”，这不禁使我想到我曾经学过的一篇文章——《伤仲永》，文中的方仲永天资聪颖，可自己写诗作诗，但是他的父亲却不让他接受更高的教育，反而凭借他聪颖的资质让他作诗赚钱，最后，仲永的资质被磨地消失殆尽，只沦落为一个普通人，真是“伤”仲永啊！如果仲永接受了更高的教育，那么他是否会成为一代名人呢？就如他天生就是一棵上好的佳木，可若不经修剪移接，也会胡乱生长，最后归为众多花木中最不起眼的那一位。所以，我们不能认为，“天生”“天赐”“天赋予”的这些东西就是好的，正如一句话所说：“天才是由百分之九十九的汗水加上百分之一的灵感决定的。”要应用自己的好天赋，再加上后天努力，这样我们一定会成功。

另外一点“读史明智、读诗灵秀、数学周密、科学深刻、伦理学庄重，逻辑善辨，凡有所学，皆成性格”。我很赞同，并不同于我们开篇说到的一大堆杂文，这里是讲要广泛涉猎，接纳不同科类的书籍，使自己成长为一个博学多才，各个方面都懂的人。

所谓“天生我才必有用”，可我认为更应该是“天生我才必读书”。所以，带着你的天赋、你的书籍、你的决心、你的努力，向前跑，加油吧！

## 读书书读后感篇七

我学了一篇课文，叫《读书再读书》，这让我感受很深。课文开头讲述了一个故事：一位商人在路上捡了几块石头，第二天，石头全变成了宝石。他非常懊悔，为什么不多捡点儿呢？作者借此告诉我们：我们今天学习的东西，明天就会变成宝贵的财富，当我们长大了，便会懊悔读书读得太少了。

读书的好处有很多，可以不为写作文发愁，考大学语文可以得高分，可以更好地选择职业，还可以尝试写作……这些，都是读书的好处。是的，读书可以让我们视野开阔，让我们

领略没有去过的地方的风土人情；读书使我们美丽，使书卷气印在脸上。古人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只要读书，读好书，读对书，什么都会得到。

正所谓学无止境，学习只是一种形式。人无时无刻不在学习，学习别人，学习自己。有人认为，我考上大学就攀上巅峰了，才不是，大学之后有硕士，硕士之后有博士，之后还有博士后。就算找了工作，还分员工、经理、董事、ceo.....学习，是一条无尽的路，是一片无涯的海，也是一个圈，没有终点。

世上爱书的人很多，像亚米契斯《爱的教育》中的斯塔迪，他爱看书，把书视作珍宝，家中只有书；像诗人朱熹，爱读书还写出了《读书有三到》，让后人学习正确的读书方法，拒绝错误的禁忌。

总而言之，读书，不断读书，才是人生的目标。

## 读书书读后感篇八

第一次读《论读书》是在中学的一堂语文课上，因当时年龄尚小且阅历较少，心中虽产生过点点触动，但并未产生太大的波澜。今又重读，感慨万千，悔当时“只读书不求甚解”，枉费了太多的读书时间。

“读书足以怡情，足以傅彩，足以长才”。文章开宗明义指出了读书的内涵及读书的作用。我们日常为了打发时间，填补心灵的空虚常会上网、聊天、游戏、看电视、听音乐、观碟、逛街、打麻将等等，但回头想想，并没有给我们留下长久的益处或产生持久的作用。培根一语拨开云雾，告诫我们唯有读书可以。诗、词、歌、赋，书、表、策、论，经、史、子、集等等，好书可谓丰富，独处幽居之时，会读书者可陶冶情操；高谈阔论之时，善用书者可舌战群儒；处世判事之际，好学深思者可统筹策划。当然，做到持经达变是一个漫长的积累过程，只有量变转化成质变时，才会享受到随心所

欲不逾矩的快乐。

既然读书可使我们获益，那么我们又如何能在信息丰富、鱼龙混杂的现代社会中，把握住有限的时间读点好书呢？我们亦可以用“怡情、傅彩、长才”作为标尺，不足以怡情、傅彩、长才的书，我们便可大体涉猎，浅尝辄止。对于可怡情、傅彩、长才的经典之作，我们则须全读并咀嚼消化，读时还须全神贯注，推敲细思，孜孜不倦。

读书可以作为消遣，可以作为装饰，也可以增长才干。

孤独寂寞时，阅读可以消遣。高谈阔论时，知识可供装饰。处世行事时，知识意味着才干。懂得事务因果的人是幸运的。有实际经验的人虽能够处理个别性的事务，但若要综观整体，运筹全局，却唯有学识方能办到。

读书太慢的人驰惰，为装潢而读书是欺人，完全按照书本做事就是呆子。

求知可以改进人性，而经验又可以改进知识本身。人的天性犹如野生的花草，求知学习好比修剪移栽。学问虽能指引方向，但往往流于浅泛，必须依靠经验才能扎下根基。

狡诈者轻鄙学问，愚鲁者羡慕学问，聪明者则运用学问。知识本身并没有告诉人怎样运用它，运用的智慧在于书本之外。这是技艺，不体验就学不到。

读书的目的是为了认识事物原理。为挑剔辩驳去读书是无聊的。但也不可过于迷信书本。求知的目的不是为了吹嘘炫耀，而应该是为了寻找真理，启迪智慧。

书籍好比食品。有些只须浅尝，有些可以吞咽，只有少数需要仔细咀嚼，慢慢品味。所以，有的书只要读其中一部分，有的书只须知其梗概，而对于少数好书，则应当通读，细读，



反复读。

有的书可以请人代读，然后看他的笔记摘要就行了。但这只应限于不太重要的议论和质量粗劣的书。否则一本书将像已被蒸馏过的水，变得淡而无味了。

读书使人充实，讨论使人机敏，写作则能使人精确。

因此，如果有人不读书又想冒充博学多知，他就必须很狡黠，才能掩人耳目。如果一个懒于动笔，他的记忆力就必须强而可靠。如果一个人要孤独探索，他的头脑就必须格外锐利。

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聪慧，学习数学使人精密，物理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高尚，逻辑修辞使人善辩。总之，“知识能塑造人的性格”。

不仅如此，精神上的各种缺陷，都可以通过求知来改善——正如身体上的缺陷，可能通过适当的运动来改善一样。例如打球有利于腰背，射箭可扩胸利肺，散步则有助于消化，骑术使人反应敏捷，等等。同样道理，一个思维不集中的人。